

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2021 年医疗责任险采购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征求意见公示

采购人名称：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采购项目名称：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2021 年医疗责任险采购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内容：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2021 年医疗责任险采购服务

项目控制预算：150 万元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我公司受北京清华长庚医院的委托组织实施“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2021 年医疗责任险采购服务项目，招标编号：0733-21111906”的招标工作，本项目控制预算为人民币 150 万元整。我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同时发布公开招标公告，截止至 2021 年 7 月 22 日，共有 3 家投标人购买了招标文件，截止至开标时间 2021 年 8 月 27 日，只有 2 家投标人，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递交了投标文件。我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发布了本项目废标公告。2021 年 8 月 30 日，北京清华长庚医院对本项目进行第二次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同时发布公开招标公告，截止至 2021 年 9 月 8 日，共有 1 家投标人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购买了招标文件。截止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仅有 1 家投标人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递交了投标文件。我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发布了废标公告。

本项目经专家论证，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商务部分无歧视性，技术部分无排他性，招标过程无质疑投诉，招标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为整体预留中小企业份额形式采购，经采购人市场调研，仅有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为中型企业且可以提供本项服务。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只能从上述供应商处采购，因此本项目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骡马市大街 16 号太平金融中心 9 层



专家论证意见: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韩春生	高级工程师	北京回龙观医院
周新建	主任医师	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
董仓荣	主任医师	气象医院
论证意见	本项目经前期公开招标, 仅有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本项目为整体预留中小企业份额形式采购, 经采购人市场调研, 仅有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为中型企业且可以提供本项服务。 综上所述, 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只能从上述供应商处采购, 因此本项目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公示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在公示期内, 有关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 请以书面(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反馈。

采购人名称: 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采购人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立汤路 168 号

采购人联系人: 武老师

采购人联系电话: 010-5611862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六号京城大厦 A 座 7 层 704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陈晨、刘莎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010-84865055-556

市一级预算单位名称: 北京市财政局采购处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 3 号

联系电话: 010-55592405

